杭民建〔2018〕48号

关于印发《民建杭州市委会

第六轮文明机关创建实施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各城区基层委员会、市直属支部：

　　现将《民建杭州市委会第六轮文明机关创建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创建内容要求，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中国民主建国会杭州市委员会

2018年6月28日

民建杭州市委会

第六轮文明机关创建实施方案

根据《杭州市文明机关创建管理办法》的要求，为进一步推进机关创建市级文明机关活动的深入开展，不断提高机关干部的文明素质，转变机关作风，更优地服务好广大会员，构建文明和谐机关，巩固深化第五轮市级文明机关创建成果，特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机关先进文化建设为引领，以深化“五型”机关创建活动为重点，围绕“服务中心、创建为民、促进发展”的工作要求，创新创建机制，优化创建方式，改善政务环境，提升文明形象，增加机关“含氧量”，引领机关干部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争当精神文明建设的排头兵，为建设独特韵味别样精彩的世界名城贡献力量。

二、创建时间

2018年1月至2020年12月

三、组织领导

创建工作在市委会统一领导下进行，并成立文明机关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另行发文）。

四、创建范围

民建杭州市委会机关

五、创建内容

**（一）班子正气，领导垂范。**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高度重视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发挥各级组织的作用，形成齐抓共管的格局；领导班子信念坚定、政治可靠、公道正派、改革创新、敢于担当、作风优良、清正廉洁，单位民主氛围好；领导干部政治坚定、能力过硬、团结协作、奋发有为、勤政廉政，以身作则，组织考核和群众评价好。

**（二）勤政为民，实绩显著**。坚持党的领导，强化机关建设，落实组织生活制度；坚持勤政为民，认真履职，廉洁高效，完成职能目标在全省同行业领先；坚持依法行政，执政为民，创新管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稳步提高；坚持以人为本，心系群众，深入基层，助力“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扎实作风好。

**（三）教育深入，风尚良好。**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核心价值观融入思想道德教育全过程，广泛开展诚信、友善、节俭主题实践活动，大力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弘扬民族和时代精神。认真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深入开展学习和争当“最美杭州人”活动，扎实推进“道德讲堂”建设，组建志愿服务队经常开展志愿服务，倡导形成科学、健康、文明的工作和生活方式，在社会道德风尚建设中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四）文体活跃、内涵丰富。**注重加强机关文化建设，立足实际，营造健康向上、富有特色的文化氛围。注重加强理论武装，积极开展学习型机关建设，组织开展读书演讲、岗位练兵、技能培训等活动，单位学习氛围浓，干部职工科学文化素质高。注重发挥群团组织作用，围绕中心开展建功立业活动，倡导健康生活理念，广泛开展、积极参与市直机关和所在社区群众性文体活动，干部职工文化生活丰富多彩，精神风貌积极向上。

**（五）管理规范，环境和谐。**单位内部管理科学民主、规范有序，各类制度规定健全并得到有效落实。重视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积极参与创建全国卫生城市，单位内外环境洁化、绿化、美化、亮化，厉行节约，节俭养德，落实禁烟和垃圾分类工作好。加强机关法治建设，认真落实计划生育政策，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无严重违法违纪案件和刑事案件，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无“黄、赌、毒”现象和邪教活动。

**（六）创建扎实，贡献突出。**创建活动目标明确，措施有力，责任落实。积极开展文明处室、文明标兵等创建活动，创建工作基础扎实、特色鲜明，群众参与率、知晓率、支持率高。牢固树立敬业奉献意识，围绕服务中心，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主动参与全国文明城市、城乡结对、社区共建、拥军优属等各项创建活动，积极参与环境保护、无偿献血、春风行动、扶弱帮困、送清凉送温暖等公益爱心活动，社会贡献突出，社会形象良好，群众广泛认可。

六、创建步骤

**（一）发动阶段（2018年6月前）**

1.召开第六轮文明机关创建动员会，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2.制定第六轮文明机关创建方案。在总结第五轮文明机关创建活动的基础上，对照创建条件，总结经验，查找短板。

3.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发文件。

**（二）实施阶段（2018年7月-2020年6月）**

根据创建条件和实施方案，分别制定2018、2019、2020年文明机关创建工作内容，开展好创建活动。

**（三）测评阶段（2020年7月-2020年12月）**

1.自查自评。结合测评标准，进行自查自评，并提出申报申请。

2.整理好相应的材料，等待实地测评。

3.总结。根据测评结果总结创建得失，查漏补缺。

七、创建要求

文明机关创建时一项凝心聚力的系统工程和长期任务，也是一项强素质、展风貌、常抓常新的重要工作。全体干部一定要以永远在路上的恒心和韧劲，抱定目标不动摇、不松劲，努力使创建工作再上新台阶。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领导干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以舍我其谁的责任担当和勇立潮头的魄力，增强文明创建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要落实工作责任，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确保机关文明在社会文明和城市文明建设中走在前、作表率。

**2.加强宣传，营造气氛。**单位内部做好思想发动和教育引导，确保人人参与，防止和克服不重平时重评比的思想和态度，以饱满的精神状态投入到创建活动中；加强单位文化长廊、各类讲堂、工作品牌等软硬件建设，积极营造“崇尚文明、感悟文明、追求文明”的良好氛围，确保创建活动形式最强声势。

**3.加强融合，促进发展。**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服务中心、促进发展的要求，把创建活动与中心工作紧密结合，与建设“五型”机关有机融合，注重内容与形式、教育与实践的有机统一，以严实的工作作风抓紧、抓实、抓好创建活动，引导机关干部在完成各项任务中践行文明、传播文明，确保创建活动持续焕发生机和活力。

**4.加强督查，注重实效。**要按照创建活动重在平时、重在过程、重在实效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创建管理，提升创建质效，经常开展文明处室、最美办公室等检查评比活动，选树文明标兵，传递文明正能量；要坚持落细落小落常，着力在解决顽症劣习上下功夫，切实保证“执行规定不讲情面、落实要求不留死角、检查对象无一遗漏”，确保创建活动取得最好的效果。

民建杭州市委会办公室 2018年8月18日印发